

龙栖湾项目渠道销售合作单位招选公告

为加快公司资金回笼，促进龙栖湾项目房源销售，现对该项目的渠道销售合作单位进行公开招选。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龙栖湾为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开发的房地产项目，背靠龙头山，紧邻向鱼口水库，占地约 207 亩，容积率 2.0，由洋房、小高层及高层组成，项目可售总户数 2534 套。项目已于 2022 年 9 月 5 日交付，目前在售主力面积 89-118²，总价区间 55-90 万。

(二) 招选范围：龙栖湾项目已取得预售许可证的全部可售住宅和邻里城 1 套住宅。

(三)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四) 服务时间：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招选文件获取

(一)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二) 获取时间：2023 年 5 月 15 日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上午 0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7:00 时（北京时间，下同，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周末除外）。

(三) 获取地址：四川省宜宾市三江新区龙观嘉园龙观·星光里商铺 1 幢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 楼招标合约部。


(四) 招选文件售价：200 元。

(五) 购买招选文件时需提供的相关证件

- 1) 参选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验原件留复印件；
- 2) 参选人法定代表人签发的购买招选文件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
- 3) 购买招选文件经办人身份证，验原件留复印件。

三、响应文件递交

(一) 递交方式：招选现场提交。



(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选时间：2023年5月25日上午09:30时。
必须在参选截止时间前送达开选地点。逾期送达，或密封和标注不符合本招选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三)本次招选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四、参选人的资格条件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社会保险证明)；
- (5)参加本次招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 (6)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应至少具有房地产经纪、房地产销售、销售代理、营销策划等其中一项）。
-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五、相关事宜

(一)开选地点：四川省宜宾市三江新区龙观嘉园龙观·星光里商铺1幢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3楼一会议室。

(二)参选最高限价：以实际房屋签约总金额的3.4%（不含增值税）。

(三)参选保证金

金额：¥20000元（大写：贰万元整）。

交款方式：参选人应在2023年5月24日12:00时前，以银行转账方式及时将参选保证金交纳到以下账户。

开户单位：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三江新区支行

账号：51001725208051500450

联系电话：0831- 7173883

参选人~~不按时提交~~参选保证金的，其参选文件作废选处理。（参选保证金的
交纳，以交款信息到达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时间为准。跨
行交纳保证金会有到账延迟可能，请参选人根据具体情况适当提前交纳保证金），
中选人参选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

（四）履约保证金

金额：5 万元。

交款时间与方式：

开户单位：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三江新区支行

账号：51001725208051500450

交款时间要求：本项目中选人的参选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不足部
分由中选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补交，合同服务期满且无其他违约
行为，3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五）信息发布

本邀请函在《宜宾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宜宾市企业“E 路阳光”公共
服务平台》、《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网站》公开发布。

六、联系方式：

招 选 人： 四川港荣恒创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四川省宜宾市三江新区龙观嘉园龙观·星光里商
铺 1 幢 3 楼

联 系 人： 陶女士

电 话： 0831-7173881

日期：2023 年 5 月 12 日

